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常政办发〔2016〕151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常州市 2017-2018年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

各辖市、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公司、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及省人民政府授权，经市政府同意，现公布《常州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以下简称《目录》），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常州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见附件）

二、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各类项目单项或批量预算达到30万元(含30万元)以上。（指未列入政府采购目录的项目）

三、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项目单项或批量预算达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实行公开招标;工程建设项目按省政府苏政发〔2004〕48号文件规定执行。

四、有关要求

(一)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市级投融资主体单位(包括纳入投融资主体单位管理的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及所属全资子公司使用除经营性收入以外的资金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实施政府采购。

(二)各预算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制定好单位内部政府采购管理规定,具体要在政府采购的组织、预算、计划、实施、验收、监督、绩效等方面明确内部工作机制。

(三)政府采购实行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相结合。

无论是政府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还是分散采购(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或经批准自行采购),均必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进行。

1. 对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的采购项目,实行集中采购,采购人必须依法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2. 部门集中采购是指针对本部门、本系统有特殊要求的项目,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实施

的政府采购组织形式。对纳入部门集中采购目录的项目，可由本部门内设的专职政府采购机构负责组织采购。部门集中采购机构按要求每月向财政部门报送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3. 对未纳入政府采购目录但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分散采购项目以及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带“*”项目为有特殊要求的专用采购项目，采购人可委托在财政部或江苏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专栏“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单”中的本地代理机构代理采购，也可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采购人因特殊需要实行自行采购的，必须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分散采购项目仍按《常州市政府分散采购管理暂行办法》（常财购〔2009〕6号）执行。财政及有关部门对采购过程进行监督，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自行采购）按要求在签订项目采购合同后向财政部门报送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四）对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采购项目，不论集中采购还是分散采购，均应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为其其他采购方式的，必须按照《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变更政府采购方式有关问题的通知》（常采购〔2015〕6号）及补充规定的要求，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

（五）采购人应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要求，编制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并按规定定期上报政府采购计划，经财政部门批复同意后执行。对未按规定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及计划的采购项目，

财政部门可以不予办理相关手续。

（六）实物配发项目上报时间截止为3月底、6月底、10月底，经集中采购机构组织采购后，采购人自行选择中标（成交）供应商供货。

（七）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推动节能减排、促进环境保护的强制采购、优先采购政策。按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标明的节能（节水）产品类别，执行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规定；对“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强化绿色采购执行机制，不断提高绿色采购份额。

（八）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在政府采购中取消不合理资格条件限制，不断提高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的比重，促进符合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产品、服务、信誉较好的中小企业发展。

（九）对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以直接进口或委托方式采购进口产品的政府采购活动实行审核管理。采购人需要采购的产品在中国境内无法获取或者无法以合理的商业条件获取，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应当在获得财政部门核准后，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按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财库〔2014〕215号）执

行。

（十一）财政部门应会同纪检、监察和审计等有关部门，开展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重点对采购人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情况，是否存在规避政府采购管理的行为，以及是否存在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进行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十二）驻常部、省属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按属地管理原则，原则上参加我市政府采购。

五、各辖市、区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本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基础上作适当补充，并可对本集中采购目录内项目的起点金额、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适当向下调整。

六、采购目录及有关标准由常州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附件：常州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常州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目录及标准

一、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A	货 物 类	采购预算 5 万元	单次或批量采购达到起点金额及以上，实物配发及特别注明起采金额的除外。
A02	通用设备		
A0201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0103	服务器		含计算机工作站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实物配发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实物配发	
A020102	计算机网络设备		
A02010301	防火墙		
A02010601	打印设备	实物配发	各类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实物配发	包括显示器
A0201060901	扫描仪	实物配发	
A020108	计算机软件		指直接从市场可以购买的标准软件等非定制开发的商业软件。包括基础软件、支撑软件、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和信息安全软件等
A0202	办公设备		
A020201	复印机	实物配发	
A020202	投影仪		包括视频展示台、投影幕等设备及安装
A02020401	照相机	实物配发	
A020207	LED 显示屏		包括单基色显示屏、双基色显示屏、全彩色显示屏
A020210	销毁设备	实物配发	包括碎纸机（实物配发）、光盘粉碎机、硬盘粉碎机、芯片粉碎机
A0203	车辆		
A020301	载货汽车		包括自卸汽车
A02030501	轿车	实物配发	
A02030502	商务车	实物配发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A02030503	客车	实物配发	
A02030504	执法车	实物配发	
A02030505	乘用车		包括轿车、越野车、商务车、客车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4	图书档案设备		
A020401	图书档案装具		指固定架、密集架、案卷柜、底图柜、磁带柜、卡片柜等
A0205	机械设备		
A020504	锅炉		
A02051228	电梯		包括设备及安装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包括汽车空调机组、机房用空调机组、恒温恒湿精密空调、其他专用制冷空调设备及安装
A0206	电气设备		
A02061504	不间断电源(UPS)		
A0206180203	空调机	实物配发	
A0208	通信设备		
A020801	*无线电通信设备		包括移动终端设备、移动智能网设备、对讲设备、无线接入通信设备等
A020807	*电话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机	实物配发	
A0209	广播、电视、电影设备		
A020911	视、音频设备	实物配发	包括录像机、摄像机（实物配发）、视频监控设备等
A0210	*仪器仪表		各种仪器仪表、装置、试验机等
A0212	* 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		长度、热学、力学、无线电、光学声学等各种计量器具
A03	*专用设备	采购预算 10 万	
A0309	工程机械		
A0310	农业和林业机械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A0318	造纸和印刷机械		
A0320	医疗设备		不包括纳入卫计委部门集中采购的医疗设备和器械
A032502	交通管理设备		
A032901	火化设备		
A0331	水上交通运输设备		指货船、客船、水面工作船、特种作业船、机动船、维修工作船等
A033403	地震专用仪器		
A0335	文艺设备		包括乐器、舞台机械系统、幕布系统、舞台灯具及辅助设备、舞台音响设备、活动舞台、影剧院设备、演出服装、道具等
A0336	体育设备		
A05	*图书和档案		包括图书、资料、档案。
A0501	图书		
A0502	资料		
A06	家具用具		
A0601	家具	采购预算 20 万元	包括床、台桌、椅凳、沙发、柜（包括文件柜、保险柜）、架（包括书架、货架等）、屏风等各类家具
A060802	炊事机械		包括吸油烟机等
A07	*专用材料		
A07030101	制服		不包括演出服装、电热服装
A09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单次 5 万元以上， 全年 20 万元以上	包括各类办公用纸、硒鼓、粉盒、文教用品、清洁用品。
A10	*建筑建材		采购人提供并付款的各种建筑、装饰材料，包括窗帘
A11	*医药品		包括药品、药品制剂、医用试剂。（不包括卫计委在省平台采购的医药品）
B	*工 程 类	采购预算 20 万元	单次或批量采购达到起点金额及以上
B01	建筑物施工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B02	构筑物施工		
B0205	城市道路工程施工		
B0209	水利工程施工		
B0215	公共设施施工		
B021501	室外体育和娱乐 设施工程施工		
B021502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包括雕塑工程
B0216	环保工程施工		
B021601	污水处理工程施工		
B021602	固定废物处理工 程施工		
B06	建筑安装工程		
B0601	电子工程安装		包括雷达、导航和测控系统工程安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其他电子工程安装
B0602	智能化安装		包括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保安监控和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智能卡系统工程、通信系统工程、卫星和共用电视系统工程、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广播系统工程、火灾报警系统工程、其他智能化安装工程
B0603	电力系统安装		包括建筑物照明设备安装
B0604	供水管道工程和 下水道铺设		包括供水管道铺设、排水道铺设
B07	装修工程		
B08	修缮工程		指对已建成的建筑物进行拆改、翻修和维护
C	服 务 类	采购预算 15 万元	单次或批量采购达到起点金额及以上，特别注明起采金额的除外。
C0201	软件开发服务		包括网站建设
C0204	信息化工程监理 服务		
C0206	*运行维护服务		指对保证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所必须的电力、空调、消防、安防、计算机硬件、计算机软件和安全等的运行维护
C0301	电信服务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C04	租赁服务		指设备和机械租赁、计算机设备及网络租用、盆景租用、汽车租赁
C050301	车辆维修服务	定点采购	
C0601	会议服务	定点采购	
C0602	展览服务		包括布展工程
C0801	法律服务		
C0802	会计服务		
C0803	审计服务		
C0804	税务服务		
C0806	广告服务		不包括广播、报纸等平面媒体政策宣传发布服务
C0811	*建筑物清洁服务		指建筑物外墙清洗服务等
C0814	*印刷和出版服务		指需取得“国内统一刊号”或“准印证”的各类图书、报纸、期刊印刷、出版服务
C0816	票务代理服务		机票服务按常财购〔2015〕7号文执行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采购预算 30万元/年	指物业管理主导权属于本单位的物业管理项目。包括公共设施设备维修保养、环境保洁服务、会务管理服务、绿化养护、车辆交通管理、保安服务等物业服务商提供的服务
C1302	*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排水设施管理服务、城市照明设施管理服务
C1303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城市公共绿地绿化养护，其他绿化养护归入“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C15040201	机动车保险服务	定点采购	
C15040299	其他财产保险服务		指财产保险等
C1601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包括城市公共道路清扫保洁、垃圾处理服务、公共厕所服务、排泄物的处理服务等
C1602	水污染治理服务		
C1603	空气污染治理服务		
C1604	噪音污染治理服务		
C1605	危险废物治理服务		
C1806	专业技能培训服务		

说明：实物配发配置标准按常州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部分通用资产配置标准的规定执行。超配置设备购置按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批准后单项或批量达到或超过预算起点金额的实施政府采购。

二、部门集中采购目录

部门	编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市消防 支队	M00301	消防专用设备和用品		
	M0030101	消防车辆		
	M0030102	专勤器材		
	M0030103	消防器材		包括水带、灭火药剂等
	M0030104	个人防护装备		
市公安局	M00201	警用设备和用品	采购预算 5 万元	
市卫计委	M06801	医疗设备和器械	采购预算 30 万元	其中 30（含）-100 万元部门集中采购，100 万元及以上政府集中采购
市电视台	M03101	广播电视和影像设备 及专业摄影器材	采购预算 25 万元	包括摄录、灯光、制作、存储、播 控及网络
	M03102	广播电视用车		
市教育局	M03701	教育技术装备（教学 专用）		
	M0370101	校园网系统	采购预算 10 万元	包括校园网络系统、广播系统、闭 路电视系统、一卡通系统、安保系 统、数字录播系统、数字星球系统、 多媒体教学系统等
	M0370102	教学用图书	采购预算 5 万元	
	M0370103	教学用家俱	采购预算 20 万元	包括教学用黑板、课桌椅、专用教室 家俱、宿舍家俱、相关场馆家俱等
	M0370104	实验、实训设备	采购预算 10 万元	
	M0370105	教学用软件	采购预算 15 万元	
	M03702	校舍装修、修缮工程	采购预算 20 万元	其中 20（含）-100 万元部门集中采 购，100 万元及以上由建设工程交 易中心招标
	M03703	教育服务	采购预算 15 万元	

三、政府采购限额标准（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编 码	品 目 名 称	起 点 金 额	备 注
F01	分散采购项目	集中采购目录以外货物类和服务类项目，采购预算金额达到30万元（含）以上	按常财购〔2009〕6号《常州市政府分散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四、公开招标数额标准

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采购预算金额达到100万元（含）以上，工程建设项目公开招标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抄送：市委各委办局，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常州军分区。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1月17日印发
